

国际海底管理局

大 会



Distr.
LIMITED

ISBA/5/A/L.1
14 April 1999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国际海底管理局

第五届会议

牙买加金斯敦

1999年8月9日至27日

大会临时议程

1. 会议开幕。
2. 通过议程。
3. 选举主席。
4. 选举副主席。
5. 任命全权证书委员会成员。
6. 按照《关于执行〈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〉第十一部分的协定》附件第9节第5段选举财务委员会成员一名以补空缺。
7. 秘书长的年度报告。
8. 通过管理局预算。
9. 通过管理局预算经费分摊比额表。
10. 任命审计员。
11. 审议下列事项:
 - (a) 国际海底管理局和牙买加政府关于国际海底管理总部的协定;

- (b) 财务条例;
- (c) 工作人员条例;
- (d) 财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。

12. 大会下届会议的日期。

13. 其他事项。
